获嘉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19年部门

预算公开目录

第一部分 获嘉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概况

（一）部门主要职责

（二）部门机构设置

第二部分 获嘉县获嘉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获嘉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19年部门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十、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

十一、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

十二、政府采购及新增资产配置计划表

第一部分

获嘉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概况

**（一）部门主要职责**

1.贯彻执行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有关扶贫开发方针、政策,负责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衔接工作,组织拟订扶贫开发工作政策、规划、年度计划并会同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执行情况。

2.组织协调社会各界的扶贫工作,联系协调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定点扶贫工作。

3.参与拟订全县扶贫资金分配方案和监督、检查扶贫开发资金的使用,指导全县扶贫开发内部审计工作。

4.按照权限,会同有关部门审核、批复扶贫开发重大项目、跨区域项目和专项项目;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扶贫开发项目管理办法,发布扶贫开发项目建设指南、审核备案年度扶贫开发项目计划并监督、检查项目的实施情况。

5.负责扶贫开发整村推进、连片开发、搬迁扶贫工作,指导全县扶贫开发工作重点乡、村基础设施和社会公益事业建设。

6.指导全县贫困地区产业化扶贫、小额信贷扶贫和互助资金扶贫等工作。

7.组织指导全县科技扶贫工作。协调引进、推广先进实用技术,承担全县扶贫开发技术、农村贫困地区劳动力转移就业、扶贫开发系统干部培训工作。

8.组织对扶贫开发情况进行统计和动态监测,指导扶贫系统统计信息工作。

9.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获嘉县扶贫开发办公室设4个内设机构。分别是：办公室、信息中心、项目服务股、产业服务股。

**二、获嘉县扶贫开发办预算单位构成**

获嘉县扶贫办部门预算为机关本级预算，无下属单位预算。

第二部分

获嘉县扶贫办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9年收入总计1597.14万元，支出总计1597.14万元，与2018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增加1546.06 万元，增加 3026.74%。主要原因：扶贫进入攻坚期，投入力度加大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获嘉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19年收入合计1597.14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1597.14万元；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；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0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获嘉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19年支出合计1597.14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63.08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4 %，项目支出1534.06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96 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获嘉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597.14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。与 2018年预算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1546.06 万元，减少3026.74%，主要原因：扶贫进入攻坚期，投入力度加大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获嘉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597.14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：社会保障和就业（类）支出58.13万元，占3.64%；卫生健康（类）支出2.7万元，占0.17%；住房保障（类）支出2.25万元，占0.14%；农林水支出（类）支出1534.06万元，占96.05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获嘉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3.08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61.7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退休费；公用经费1.38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。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

获嘉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16万元，较2018 年增加 16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预算数与2018年相比没有变化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4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4万元。

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2018年相比没有变化，主要原因：我单位在2018-2019年两年都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的预算。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18年增加14万元，主要原因：扶贫工作进入攻坚期，扶贫力度加大，对扶贫工作的督导力度加大，下乡督导费用增加 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 2万元，预算数与2018年相比增加 2万元，增加100%，主要原因：扶贫工作进入攻坚期，扶贫力度加大，迎接检查费用增加。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
我单位2019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。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**

我部门为事业单位,没有机关运行经费。

**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**

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1. **绩效目标设置情况**

2019年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1534.06万元，支出项目10个，支出总额为1534.06万元。

**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**

2019年期末，我单位共有车辆0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0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用车0辆；单价50万元以上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**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**

我办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3项，主要是:贫困村基础设施632.3万元；入股分红项目164.8万元；雨露计划100万元。我办将按照《预算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，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。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 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附件：

获嘉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19年部门预算表